

注税务师辅导：出租、出借包装物的核算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B3\\_A8\\_E7\\_A8\\_8E\\_E5\\_B8\\_88\\_E8\\_c46\\_64559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B3_A8_E7_A8_8E_E5_B8_88_E8_c46_645593.htm) id="tb42"

class="mar10"> 出租、出借包装物应如何进行账务处理？【解答】（1）出租包装物给购货单位，包装物的租金应作为价外费用缴纳增值税，账务处理为：借：银行存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 -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如果出租给其他单位，租金收入应该缴纳营业税，则分录为：借：银行存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 - - 应交营业税（2）出借包装物的核算：借：销售费用 贷：周转材料 - - 包装物收回的包装物备查登记即可，不作账务处理。（3）没收包装物押金的核算：没收初次收取的押金，相当于是把包装物出售了，要确认收入并缴纳增值税，账务处理为：借：其他应付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 - -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集体福利和职工个人福利】企业将自产的产品用于集体福利和职工个人福利是否需要确认销售收入？【解答】自产的产品用于集体福利（如职工集体宿舍、集体食堂等），要视同销售，并核算增值税销项税额，但是不确认销售收入，因为该产品并没有流出企业。自产的产品用于职工个人福利，这是支付给职工的一种非货币性福利，也属于视同销售，但是因为产品流出了企业，是要确认销售收入的。【敏感项目】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是否属于敏感项目？【解答】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是否是敏感项目是要根据题目的条件判断的，如果题目中说所有的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都随销售收入的变动而变动，那么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就

属于敏感性项目。如果题目中没有这样特殊的说明，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一般不作为敏感项目。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